

泉州市洛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泉洛政建〔2021〕2号

洛江区住建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现公布本单位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、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办法》和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有关要求，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 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自 2003 年 3 月以来，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7 条，机构设置类信息 53 条；行政许可类信息 397 条；行政法规类信息 43 条；规划计划类信息 9 条，监督检查类信息 100 条；工

作动态类信息 398 条；其他类信息 67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5	21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充分，在业务上仍需进一步规范，避免出现诸如没有及时上传附件下载等问题，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有待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加强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，确保更好地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

抄 送：存档（二）

泉州市洛江区住建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5日印发